

# 2024 年度县委原单身宿舍改造工程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为正科级政府工作部门，局机关内设机构 14 个：办公室、政工股、税政法规股（综合计划股）、预算股（预算绩效管理股）、国库股、资产管理股、行政政法股、科教文股、经济建设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外经股、财政监督股（会计管理股）、金融债务股；下辖财政事务中心、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投资评审中心、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政府采购管理事务中心、会计函授站、财政信息中心共 7 个事业单位。2024 年末，我单位核定人员编制 144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数 118 人，有高级工程师 3 名，中级工程师 5 名，初级工程师 5 名。

### （二）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决策，经县发展和改革局审批，为盘活闲置资产，解决办公用房紧张问题，由县财政局作为业主单位对县委大院单身宿舍楼进行项目改造后调拨给县纪委监委执法办案使用，项目经费预算 15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原有的单身宿舍屋面进行翻新、防水、外墙真石漆及室内粉刷、增加消防楼梯、外围围墙等改造，改造面积 1500 平方米，占地面积 488.6 平方米。

### （三）资金绩效目标

进一步盘活闲置资产，解决县纪委监委执法办案办公用房紧张问题，对县委大院单身宿舍进行改造，作为县纪委“外查点”使用，将增加 48 间办公室，包括 7 间“走读式”谈话场所，具备谈话、安检、医务、体检、监控等功能区域的硬件建设标准。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我局依程序进行了对县委原单身宿舍改造工程进行了工程预算评审，并按照工程招标程序对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工程合同价 136.69 万元，在工程资金预算范围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完成工程量 118.92 万元，总工程进度比例已完成 87%，已支付项目资金 59.04 万元。

## **三、项目资金组织实施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要求，结合我局专项资金管理相关政策和制度使用和监管资金。为统筹抓好我项目实施工作，确保按期高标准完成各项建设任务。

## **四、预算支出绩效情况**

通过工程建设，现已完成了增加 48 间办公室，包括 7 间“走读式”谈话场所的建设主要目标，已达到谈话、安检、医务、体检、监控等功能区域的硬件建设标准，现已部分交付作为县纪委“外查点”使用，在完成工程决算评审后，依规完成剩余工程款项支付。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原因**

1. 工程项目主体紧靠居民住宅，施工过程中有扰民情

况，主要是施工缺少与居民沟通和施工过程中不规范不注意造成。

2. 工程项目屋面防水工程效果差，主要是 20 世纪 80 年代房屋楼顶采用预制板结构导致防水工艺差。

## （二）解决方法

1、及时与周边居民沟通，化解矛盾，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作业，避免扰民

2、进行细致排查，找出漏雨点并重点进行施工作业，进行二重防护，在楼顶加盖防雨棚。

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5 年 4 月 20 日